

烟台艾迪精密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 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烟台艾迪精密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4月18日14时在公司三楼会议室召开第三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会议通知已于2019年4月15日以书面或电子邮件方式送达；本次会议应到监事3人，实际出席会议3人，其中职工监事王志凤1位以电话表决方式出席会议（职工监事王志凤个人身体原因无法出席现场表决会议），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孙永政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 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与会监事以现场和电话表决方式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1、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19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表决情况：赞成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表决结果：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的相关公告。

2、 审议通过《公司监事会关于2019年第一季度报告的书面审核意见

的议案》；

表决情况：赞成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表决结果：通过。

以监事会决议的形式提出的对 2019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书面审核意见如下：

1、2019 年第一季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

2、2019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所包含的信息从各个方面真实地反映出了公司 2019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

3、在提出本意见前，未发现参与 2019 年第一季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3、审议通过《关于调整公司监事薪酬的议案》；

表决情况：赞成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表决结果：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请公司 201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予以审议。

特此公告。

烟台艾迪精密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19年4月19日